

臺南市 115 年度特教專業知能研習計畫

鑑定評估人員專業知能課程：「學習障礙學生鑑定研判精進工作坊」實施計畫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提升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特殊教育教學品質與專業支持作業要點辦理。
- 二、目的：為提升鑑定評估人員鑑定評估專業知能，協助推動及落實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安置工作，提升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輔導工作品質。
- 三、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 四、承辦單位：臺南市佳里區佳里國民小學
- 五、時間：115 年 10 月 03 日(六) 9:00~16:00
115 年 10 月 22 日(四) 13:30-16:00
- 六、地點：臺南市立佳里國小(詳見課程內容)。
- 七、參加人員：本市已取得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身心障礙學生鑑定評估人員之教師，預計錄取50人，教育局保留最後審核權。
- 八、報名方式及注意事項：
 - (一)採網路報名方式，請參加教師務必上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報名(<https://special.moe.gov.tw/study.php>)，並請自行確認是否錄取，請於 115 年 9 月 23 日(三)前完成報名，因場地空間有限，恕不接受現場報名。
 - (二)錄取資格由本市身心障礙學生鑑定中心進行審核，有關錄取研習相關疑義，請與本中心承辦人員聯繫。
 - (三)經錄取後因故無法參加者，請於研習前5天告知本中心承辦人員俾利辦理遞補。
 - (四)每堂課遲到、早退或中途離席超過上課20分鐘以上者，該堂課程時數不予計算。
 - (五)參加本課程培訓之教師，完成課程取得研習時數履行服務義務，協助鑑定評估相關工作。

九、研習課程內容：

(一)115年10月3日(星期六)

時間	課程內容	講師	地點
08:50~09:00	報到		4樓視聽教室
9:00~10:30	學障鑑定資料分析 與亞型的研判	歸仁國中林秀菁老師	
10:30~10:40	休息		
10:40~12:10	評估報告撰寫	歸仁國中林秀菁老師	
12:10~13:10	休息		4樓視聽教室
13:10~14:00	學障篩選測驗結果 分析與解釋	大灣高中陳美如老師 助教：歸仁國中林秀菁老師 助教：東區勝利國小蔡依玲老師	
國中組 14:10~15:40 15:50~16:40	撰寫個案評估報告	講師：歸仁國中林秀菁老師 助教：大灣高中陳美如老師	
國小組 14:10~15:40 15:50~16:40	撰寫個案評估報告	講師：進學國小毛淑蕙老師 助教：東區勝利國小蔡依玲老師	4樓E化教室

*研判質性分析紀錄工作人員：南新國中林承億老師、佳里國小姚蘭方老師

(二)115年10月22日(星期四)

時間	內容	講師	備註
13:20~13:30	報到		
13:30~15:00	分組個案研討	第1組講師：歸仁國中林秀菁老師 助教：大成國中賴靜珊老師 地點：視聽教室 4F	
15:00~15:10	休息	第2組講師：大灣高中陳美如老師 助教：金城國中陳怡萍老師 地點：E化教室 4F	
15:10~16:00	分組個案研討	第3組講師：進學國小毛淑蕙老師 助教：永康國小杜雅鈞老師 地點：家長會辦公室 1F	
		第4組講師：勝利國小蔡依玲老師 助教：海東國小蔡明佳老師 地點：會議室 1F	

*研判質性分析紀錄工作人員：南新國中林承億老師、佳里國小姚蘭方老師

十、參加研習之教師及工作人員請所屬單位惠予公(差)假登記；全程參與研習之教師核予9.5小時研習時數。

十一、預期效益：提升本市鑑定評估人員鑑定工作品質，精進鑑定相關專業知能。

十二、獎勵：辦理研習有功人員，依「臺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獎懲要點」辦理敘獎。

十三、聯絡窗口：佳里國小特教組長 電話：06-7222031#742

十四、本計畫奉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承辦人：

教師兼
特教組組長 姚蘭方

單位主管：

教師兼
輔導室主任 林芳蘭

校長：

臺南市佳里區佳里
國民小學校長 王聖欽